

大埔區議會委員會報告

I. 漁農工商、旅遊及文娛康體委員會

漁農工商、旅遊及文娛康體委員會於 2008 年 11 月 14 日舉行 2008 年第六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1. 影響海產養殖業的事宜

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漁護署”)就上述事宜作出報告如下：

- (i) 漁護署於 2008 年年初至今共巡視了 125 個養魚場，進行魚類健康檢查，其中位於大埔區的養魚場共有 24 個。由 2008 年 9 月至今，漁護處接獲 1 宗於大埔區發現的魚類發病報告，報告來自鹽田仔的養魚區，受影響的魚類為青斑，經獸醫診斷後，證實主因是受細菌感染。漁護處已把該檢查報告通知有關的養魚戶。
- (ii) 由 2008 年 9 月至今，漁護署並沒有在大埔區錄得新增的紅潮個案。
- (iii) 由 2005 年至今，成功申請為優質養魚場的養魚場共有 76 個，其中 39 個優質養魚場位於大埔區。優質魚產品的總銷量超過 20 萬斤。
- (iv) 第三屆本地漁農美食迎春嘉年華將於 2009 年 1 月 9 日至 1 月 11 日於旺角花墟公園舉行。活動共設有 40 個普通漁業攤位及 4 個特級漁業攤位，讓業界銷售優質魚產品及乾貨。

2. 漁農自然護理署為農業提供的協助

漁護署的代表報告如下：

- (i) 現時全港 43 個豬場的運作正常。至於雞場方面，在全港 52 個雞場中，三分之一雞場的雞農會交還牌照；漁護署會繼續為餘下大概 33 個並未計劃交還牌照的雞農提供適當的協助。

- (ii) 位於林村的有機種植社群辦公室已於 2008 年 11 月 7 日開幕。現時全港共有 116 個有機農場，表示有機農場的發展勢頭良好。
- (iii) 漁護署在 2008 年 9 月至 11 月共舉辦了 7 個關於各種農業技術的講座，在最近舉辦的一次，有約 200 至 300 位農友參加。另在 2008 年 9 至 10 月，共有 50 多位農友租借各種小型機械作耕種之用。
- (iv) 在將於 2009 年 1 月 9 日至 1 月 11 日舉行的第三屆本地漁農美食迎春嘉年華上，有機農友及非有機農友會銷售各種農產品。主辦機構更會在會場鋪設一塊有機粟米田。

3. 關注吐露港內的垃圾對漁區的影響

海事處的代表報告如下：

海事處在大埔區收集的海上垃圾數量

<u>月份</u>	<u>在大埔區收集的 海上垃圾總重量</u>	<u>在丫洲及馬料水附近 收集的海上垃圾總重量</u>
2008 年 9 月	13.41 噸	1.14 噸 (約佔總重量的 8.47%)
2008 年 10 月	13.19 噸	1.15 噸 (約佔總重量的 8.68%)

收集到的海上垃圾種類分析

<u>月份</u>	<u>木板</u>	<u>膠袋</u>	<u>發泡膠</u>	<u>車輪</u>	<u>其他</u>
2008 年 9 月	24.67%	18.39%	19.89%	0.03%	37.02%
2008 年 10 月	11.89%	26.82%	28.77%	0.01%	32.51%

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報告 2008 年 9 月至 10 月在大埔舉辦的各項社區活動的參與情況及擬於 2008 年 11 月及 12 月在大埔舉辦的各項社區活動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的代表介紹上述活動，並報告康文署及大埔體育會現正跟進第二屆全港運動會的報名及選拔事宜。康文署的代表並告知委員會大埔區第二屆全港運動會工作小組已完成選拔比賽的宣傳事宜，當中包括透過第二屆全港運動會的網頁、宣傳橫額及海報等向大埔區居民發放信息。大埔區的選拔比賽將於 12 月上旬開始舉行。

II.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於 2008 年 11 月 18 日舉行 2008 年第六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5. 地區小型工程撥款的使用情況及獲批工程進度報告

大埔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康文署及合約顧問代表就 2008/09 年度獲批的工程項目匯報進度。

由於 2008/09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尚有剩餘現金流可供推行工程，主席呼籲各委員及部門可繼續提交地區小型工程建議書，包括民政處或康文署轄下設施的小型翻新／改善工程建議，希望能趕及於 2008 年度推行。

(會後註：民政處和康文署提交四項工程建議書，包括(1)大埔社區中心安裝發光二極管屏幕工程；(2)社區會堂及社區中心會議室設施改善工程；(3)大埔游泳池改善工程；以及(4)大埔區轄下體育館改善工程。上述四項工程建議已於 2008 年 12 月 8 日以傳閱文件的形式獲委員會通過。截至目前為止，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合共通過 46 項工程項目，包括 41 項定為“高”優次及 5 項定為“中”優次的工程；預計將用盡 2008/09 年度的撥款。)

6. 在大埔龍尾發展泳灘工程計劃

康文署代表報告，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於 2008 年 10 月 17 日舉行會議，就《汀角分區計劃大綱草圖》刊憲後所收到的 4 460 項申述及 59 項意見進行聽取意見。經討論後，城規會議決“延期”有關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的審批決定。另外，土木工程拓展署委託的顧問公司已於 2008 年 2 月至 7 月在龍尾灘進行額外的生態調查。調查的結論證實龍尾灘屬於低生態價值的地方。土木工程拓展署於 2008 年 10 月下旬將額外生態調查的進一步資料呈交予環境諮詢委員會(下稱“環諮會”)，並派員出席 2008 年 11 月 10 日的環諮會會議。經過詳細討論後，環諮會同意確定接納該環評報告，並建議附加條件，要求項目倡議人採取進一步的預防措施，包括縮減該工程的範圍，尤其是泳灘附近停車場的面積及工程的覆蓋範圍，以進一步減低該工程可能對生態環境構成的影響。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署長將會參考環諮會、漁農自然護理署、相關政府部門，以及公眾查閱期收到的意見，並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決定是否批准該環評報告。若有關環評報告獲環保署署長批准，城規會會再作審批，土木工程拓展署亦將會申請“環境許可証”以展開工程，並會就工程的改動諮詢大埔區議會。土木工程拓展署會因應城規會的決定及有關部門和環諮會的意見，在稍後時間重新訂出工程的發展時間表。

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報告，因應環諮會提出的縮減工程範圍要求，該署須作出配合，減少泳灘附近停車場的停車位數目，惟該署將盡量降低須作縮減的範圍，而泳灘的面積則維持不變。土木工程拓展署會就工程的改動再次諮詢大埔區議會。

就減少停車位的問題，為免阻延是項工程的推行，委員會通過接受土木工程拓展署按環諮會的要求合理地減少停車位的安排。另外，委員會通過以委員會的名義去信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提出於大美督興建多層停車場的建議，以解決大美督整體停車位不足的問題。

III. 環境、房屋及工程委員會

環境、房屋及工程委員會於 2008 年 11 月 12 日舉行 2008 年第六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7. 二零零九年香港花卉展覽“綠化推廣攤位”

二零零九年香港花卉展覽將於 2009 年 3 月 13 日至 22 日在維多利亞公園舉行。委員會一如往年參加“綠化推廣攤位”活動，並同意由環境保護活動及跟進單車停泊問題工作小組跟進上述活動。

8. 大埔污水處理廠第 5 階段第 2B 期工程

渠務署就上述工程諮詢委員會，有委員關注污水廠的污泥和臭氣問題。討論後，委員會原則上支持是項工程。

9. 大埔濾水廠及附屬原水和食水輸送設施的擴展工程－勘查研究諮詢文件

水務署在是次會議上就上述工程提交勘查研究，並就研究結果諮詢委員會。委員分別就工程對附近村落生態的影響及造成的污染提出問題及意見。此外，委員同時要求水務署，將有關的危機評估報告交予區議會參考。委員會對是項工程表示支持，並希望有關部門於工程設計階段諮詢當區區議員。

10. 有關野鴿干擾運頭塘居民事件

有委員表示運頭塘邨及區內多個屋苑的居民受野鴿滋擾，希望執法部門可以進入私人屋苑執法，打擊市民餵飼野鴿的行為。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表示，《定額罰款(公眾地方潔淨罪行)條例》並不適用於私人屋苑，因此該署未能引用該條例執法。在私人屋苑內，管理處可向住戶派發食環署有關莫餵飼野鴿的單張，教育及勸籲居民不要餵飼野鴿；此外，亦可根據大廈公契，管制居民弄污大廈公眾地方的行為。房屋署表示，運頭塘邨及區內其他租者置其屋屋邨的範圍均由業主立案法團負責。至於屋邨內的房屋署租戶若飼養鴿子，該署會引用扣分制懲處租戶，以作警惕。房屋署會向各邨的業主立案法團傳達有關信息，協助解決問題。

11. 建議改善寶雅路(火車站／商場)樓底的環境、衛生和交通安全問題

由於是項議題涉及多項須作跟進的問題，委員會因此議決成立跟進“改善寶雅路(火車站／商場)樓底的環境、衛生和交通安全問題”工作小組，並由委員會主席陳笑權先生擔任工作小組的主席，跟進有關問題。

12. 有關葬區垃圾問題

位於雍怡雅苑旁的漁民葬區的環境衛生情況相當惡劣，對居民造成滋擾。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葬區問題存在灰色地帶，並建議由委員會統籌一次包括食環署、大埔地政處及民政處在內的跨部門清理行動，然後再約同漁民代表與大埔鄉事委員會進行商討，以提醒漁民在葬區棄置廢物可能被檢控。委員會同時建議成立一個葬區管理委員會，並規定任何人士在進行任何有關安葬工作或墓地工程前須向該委員會申請，以及規定有關的殮葬商須清理垃圾，以長遠解決問題。秘書處於會後約同食環署、大埔地政處、民政處和雍怡雅苑管理公司的代表、漁民代表及區議員前往黃宜坳漁民認可葬區進行實地視察，商討清理該葬區垃圾問題。視察期間，大埔地政處同意派員到場清理雜草及枯樹，而食環署則同意派員到場清理垃圾。有關清理行動已於 2008 年 12 月 1 日進行。

13. 關於領匯太和商場扶手電梯開放時間問題

領匯太和商場推行節約能源計劃，更改太和商場扶手電梯的開放時間，包括調整太和商場(一期)的其中五部及太和商場(二期)的其中兩部扶手電梯的開放時間。不過，調整後的扶手梯的開放時間卻未能配合香港鐵路太和站的開放時間。經討論後，委員會一致通過以下動議：“本委員會建議領匯擱置調整太和商場扶手電梯開放時間，以便委員會作出更廣泛諮詢及協商”。

14. 立法會議員與大埔區議會議員舉行的會議及午餐聚會－建議討論議題

經討論後，委員一致支持建議把“在大埔區覓地興建新公共屋邨”列為議題，供立法會議員與大埔區議會議員於上述會議中討論。

IV. 社會服務委員會

社會服務委員會於 2008 年 11 月 12 日舉行 2008 年第六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15. 大埔醫院和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

大埔醫院和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下稱“那打素醫院”)的代表報告如下：

- (i) 近日發現多種於本港發售的食品的三聚氰胺含量超標，導致多人出現腎結石問題，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已於賽馬會診所成立評估中心，市民如有需要，可帶同子女到有關診所進行檢查。另外，威爾斯親王醫院兒科部及北區醫院急症室已於 2008 年 11 月成立了特別評估中心，為期六個月。如家長帶同子女於私家診所或衛生署轄下的診所進行檢查，並發現兒童的小便或血壓出現異常情況，有關診所便會轉介該名兒童至上述評估中心作進一步檢驗，包括驗小便、抽血驗腎功能及量血壓等。此外，X 光部同事已加班應付激增的超聲波檢查個案。大埔區暫時未有發現有兒童因進食含三聚氰胺的食物而出現腎結石問題的個案。
- (ii) 有關衛生署推行的流感疫苗計劃，那打素醫院會為 65 歲以上的長期病患長者，以及 18 歲以下患有特別疾病的長期病患兒童，如肺臟、心臟、嚴重神經系統疾病或免疫力較差的兒童，進行流感疫苗注射。衛生署亦會為個別合資格組別的人士免費注射流感疫苗。另外，衛生署最近推行流感疫苗資助計劃，合資格的兒童於私家診所接受注射可獲港幣 80 元資助。

16. 大埔區教育事項

教育局的代表報告如下：

- (i) 根據大埔、北區、元朗及屯門的學校提供的資料，於 2008/09 學年上學期，上述地區的學校內，屬本港居民但居於深圳的跨境學童的人數共 6 768 人，當中幼稚園佔 1 780 人、小學佔 3 910 人，而中學則佔 1 078 人。

- (ii) 根據 2009/10 學年推行的新高中學制，學校須向學生提供寬廣及均衡的課程，讓學生可以合理地選修不同科目，以配合學生不同需要及興趣。教育局認為最理想的學校規模為 24 至 30 班，而 18 班(即每級三班)為最低可接受的數目。因此，委員在上次會議建議的大埔區中學實行 24 班(即一級四班制)的基礎與該局的方向並沒有牴觸。然而，學校開班的數目取決於多方因素，業界已就有關因素達成共識，當中包括學校規模及設施、學校傳統的班級數目、家長的選擇及中學學位的整體供求情況。如教育局採取一刀切的方法，一律要求大埔的公營學校開辦每級四班，恐怕會惹來業界的部分人士的反對及家長因選擇機會受到影響而提出的強烈反對。
- (iii) 有關深圳港人子弟學校參加中學派位分配安排的問題，目前有兩所學校的學生將會以試驗形式獲安排參加中學學位分配，包括羅湖港人子弟學校及深圳東方香港人子弟學校。有關派位的各項細節安排，包括該兩所學校的學校網安排，目前仍在商議中。至於有委員提出，期望教育局可安排有關學童選派大埔區中學的建議，他已向局內有關組別反映。

委員會對三所大埔區的學校所面臨的殺校危機表示關注，該三家學校分別為佛教慈航智林中學、佛教大光中學和佛教慧遠中學。有委員認為雖然有些學校因為資源問題，或收生情況未如理想而未必能夠提供足夠的課程供學生選讀，但如家長在知悉有關情況後仍然選擇該學校，教育局便應尊重家長的選擇。亦有委員建議教育局考慮以特別注資形式及以小班教育的模式，協助保留該些學校。

17. 衛生署簡報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的代表向委員介紹長者醫療券試驗計劃及流感疫苗資助計劃。委員會備悉有關計劃的內容。

V.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於 2008 年 11 月 14 日及 12 月 2 日分別舉行 2008 年第六次會議及一次特別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及有關進展綜述如下：

18. 大埔綜合大樓一帶及大埔墟的交通安排及改善措施

運輸署決定由 2008 年 11 月底起將大埔浸信會旁的一段鄉事會街的禁止停車限制時段，由現時上午 8 時至 10 時及下午 5 時至 7 時，改為上午 7 時至下午 7 時。至於委員建議在大光里增設行人天橋連接大埔綜合大樓一事，運輸署表示由於該處已有行人過路設施，因此並無興建行人天橋的迫切需要，而且現場的空間和環境未必能配合，因此現階段不會興建行人天橋。

19. 建議在廣福橋附近加設行車橋事宜

運輸署表示從交通數據上來看，寶鄉橋及南運路仍然有剩餘容量；而大埔區水管更換及修復工程已分階段進行，工程完成後爆水管導致交通癱瘓的機會將大為降低，因此該署認為現階段並無興建廣福行車天橋的需要。委員會認為，政府在八十年代興建寶鄉橋而拆卸廣福橋的時候尚未設計及興建太和邨，原來的廣福橋行車橋的作用只是為大埔墟前往大埔頭及水圍一帶提供通道，但現在錦山已有新的發展，該區人口亦有所增加，若增建行車橋以為該區提供通往大埔墟及太和的道路，將有助該區的發展。

20. 有關在“大窩西支路之天橋底巴士站增設行人過路設施”的建議

運輸署表示，南華莆的工程已經展開，預計工程於 2008 年年底至 2009 年年初完成；而大窩的工程將於 2009 年 1 月展開，大約於 2009 年 4 月完竣。

21. 建議在大埔太和路與南運路交界修訂相關交通控制措施

委員會支持上述交通控制措施，並建議委員會於措施實施後在會議上討論及檢討有關措施的成效。

22. 要求爭取於大埔龍尾村及大美督村之車輛通道實施二十四小時停車禁區

運輸署與村民已達成共識，以道路安全為理由將橫跨單車徑的行車彎位劃為 24 小時禁區；長遠而言運輸署會要求該處的食肆向後移 1.6 米至 3.6 米，以預留行人通道和車輛停泊的地方。

23. 要求 64K 巴士於繁忙時間增加班次

有委員表示，林村人口急速增長，現時 64K 號線的服務不足以應付乘客對該線服務的需求。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下稱“九巴”)及運輸署的代表表示，他們了解現時林錦公路的乘客對該線服務的需求出現變化，現正積極研究調動班次以疏導乘客。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把是項議題交由跟進大埔區公共巴士服務工作小組跟進。

24. 立法會議員與大埔區議會議員舉行的會議及午餐聚會－建議討論議題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建議在廣福橋附近加設行車橋事宜”列為立法會議員與大埔區議會議員舉行的會議及午餐聚會的討論議題。

25. 有關 72 號巴士線服務欠佳投訴

有委員表示接獲市民投訴，指 72 號線的服務欠佳，包括班次疏落、分段收費不合理、轉用舊型號巴士行走，以及低地台巴士不足。九巴表示，自 72 號線改道後，服務已由 13 至 14 分鐘一趟班次增強為 12 至 13 分鐘一趟班次，有關安排普遍受市民歡迎。有關分段收費方面，由於經營困難，九巴只會於整體票價調整時才考慮調整分段收費。此外，九巴所有新購入的巴士均會設有低地台，惟受資源所限未必能全線使用低地台巴士。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是項議題交由跟進大埔區公共巴士服務工作小組跟進。

26. 要求增加 307P 早上繁忙時間班次

有委員表示，近日發現早上由大埔開出的 307P 號線的四趟班次，未能應付居民的需要，其中最後兩趟班次均嚴重爆滿，到達大埔區內的尾站時已不能讓全部候車乘客登車。委員因此要求增加 307P 號線在早上繁忙時間的班次。運輸署表示，該署留意到 307P 號線的乘客數量有上升的趨勢，該署正與巴士公司研究改善措施。委員會原則上支持 307P 號線增加班次，並同意將是項議題交由跟進大埔區公共巴士服務工作小組跟進。

27. 有關“本年 12 月 7 日起取消九巴第 70 號路線(上水－佐敦(匯翔道))”

由於委員會於 2008 年 11 月 24 日接獲運輸署書面通知，表示該署將於 2008 年 12 月 7 日起取消九巴 70 號線，委員會因此召開特別會議，就有關事項與運輸署及九巴進行商討，並向運輸署代表遞交信件，反對取消九巴 70 號線。運輸署表示，鑑於九巴第 70 號線的乘客量持續偏低(每日只有 2 000 人次，即平均每趟車只有 20 人)，以及將該線取消有助減少低使用量巴士在繁忙地區行走，從而改善環境及減低交通擠塞，因此運輸署決定於 2008 年 12 月 7 日起取消 70 號線。會上多位委員均對運輸署漠視區議會的意見表示不滿，委員會並通過下述兩項動議：“本委員會一致強烈反對運輸署以官僚作風，漠視民意，及侮辱區議會意見的行為，堅決取消 70 號巴士路線，及本會強烈要求保留 70 號巴士服務”和“本委員會一致通過去信申訴專員公署投訴運輸署在取消九巴 70 號線一事上處理不當”。

大埔區議會秘書處

2008 年 12 月

